

A portrait of Francis Bacon, a man with a beard and a white ruff collar, wearing a dark hat. He is looking slightly to the right. In front of him is an open book. Behind him are several books on a shelf. The background is dark and moody.

# 培根随笔



中小学生新课标必读丛书

ZHONGXIAOXUESHENG XINKEBIAO BIDU CONGSHU

[英] 弗朗西斯·培根 著  
向玲玲 王金 译

浙江人民出版社



# 培根随笔



中小學生新課標必讀叢書

ZHONGXIAOXUESHENG XINKEBIAO BIDU CONGSHU

[英] 弗朗西斯·培根 著  
向玲玲 王金 译

浙江人民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培根随笔 / (英) 弗朗西斯·培根著; 向玲玲, 王金译. — 杭州: 浙江人民出版社, 2006. 9  
ISBN 7-213-03354-9

I. 培... II. ①弗... ②向... ③王... III. 随笔-作品集-英国-中世纪 IV. I561.6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105328 号

## 培根随笔

[英] 弗朗西斯·培根 著  
向玲玲 王金 译

- 出版发行 浙江人民出版社  
(杭州市体育场路 347 号)  
市场部电话: 0571-85061682
- 责任编辑 汪维玲
- 封面设计 顾 页
- 责任校对 叶 宇
- 激光照排 杭州兴邦电子印务有限公司
- 印 刷 淳安新华印务有限公司  
(淳安县千岛湖镇)
- 开 本 880 × 1230 毫米 1/32
- 印 张 5.5
- 字 数 12.4 万
- 印 数 1-10000
- 版 次 2006 年 9 月第 1 版  
2006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 书 号 ISBN 7-213-03354-9
- 定 价 9.80 元
-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影响阅读,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 导 读

弗朗西斯·培根(Francis Bacon, 1561—1626),英国杰出的哲学家、文学家,被誉为“科学之光”、“法律之舌”、“使哲学再生的人”。400年来,他的作品为无数读者传诵,成为世界文化史上的瑰宝。可同时,他也是历史上一位颇有争议的人物,甚至被某些史学家称为“伟大的卑鄙人”,这也许有些言过其实,有失公允,却道出了培根其人其事的复杂性和矛盾性。

1561年1月,培根出生于英国一个新贵族家庭。父亲尼古拉·培根曾做过伊丽莎白女王的掌玺大臣,母亲安妮则是一位知名的才女,精通希腊文和拉丁文。良好的家庭教育使他成熟得比一般孩子早,而酷爱读书(哪怕是看起来高深莫测的哲学书籍)的习惯,更使他从小显露出过人的智慧。据他的第一位传记作者罗莱说,女王很喜欢培根少年老成的风度和成熟的智慧,常称他为“小掌玺大臣”。

1573年12月,年仅12岁的培根进入剑桥大学。人小志大的培根,不但博览群书,而且坚持自己独立思考,不迷信经典和权威。由于当时的剑桥受“经院哲学”的影响,重神学不重科学,哲学也沦为解释宗教教条的工具,培根对此十分不满,三年后辍学离开剑桥。

随后,15岁的培根作为英国驻法大使的随从官员来到巴黎。使馆的工作开阔了他的视野,巴黎自由热烈的学术环境更



## 培根随笔

是给他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以至于多年后,他还会不时想起在巴黎初次见识的“学术沙龙”,因为那是一个可以让人们自由发表学术见解、各抒己见的场所,在那里,新思想不断涌现。

18岁时父亲猝亡,兄弟众多的培根只继承到了部分遗产。一向奢侈无度、花钱如流水的培根,从此开始了负债的生活。或许正是由于自己的教训,在后来的《培根随笔》中才会出现一篇专门谈论收支问题的《论支出》。培根在文中郑重告诫世人要量入为出,日常开支不要超出自己的经济能力,而他本人却始终被经济问题所纠缠。类似的例子还有很多,这也是他受人诟病的原因之一。

1597年,培根发表了自己的处女作《培根随笔》(Essays),或译《论说文集》,将自己对社会人生的理解和感悟,以随笔的形式展现出来供世人分享。一篇篇美文、一句句妙语,讲述着生活中最质朴、最真实的哲理,使一代又一代的读者感同身受。400多年来,《培根随笔》一次次重印,一次次被译成世界各国的文字,经久不衰,直到2000年还被美国公众评选为最受喜爱的十本著作之一。其中很多格言警句我们都能顺手拈来:

“真理是赤裸裸、坦荡荡的白昼之光。”(《论真理》)

“把快乐告诉朋友,快乐就会加倍;把忧伤告诉朋友,忧伤就会减半。”(《论友谊》)

“美德有如宝石,在朴素背景的衬托下反而更加漂亮。”(《论美》)

“读书使人充实,交谈使人机敏,写作使人严谨。”(《论读书》)

.....

1621年,身为大法官的培根被指控贪污受贿,虽然最终得到国王的赦免,只在监狱里呆了两天,但他却因此而身败名裂。

从一定意义上来说,培根是当时议会与王权斗争的牺牲品,但无论如何,个人品德上的缺陷,也是造成这场悲剧的重要原因。在服罪时,培根以他一贯的思辨风格留下这样一句话:“我是这五十年来英国最正义的法官,但给我的定罪却是这两百年来议会所做的最正义的谴责。”

1626年,培根在一次冷冻防腐试验中受寒,旧病复发,于4月9日病逝,留下他未完成的宏伟计划:一部讲述科学“伟大复兴”的鸿篇巨著,计划分六部分完成。后人将《论学术的进展》(1605)和《新工具》(1620)看作是这个宏伟计划的前两个部分。尤其是《新工具》,被认为是培根最重要的哲学著作。在这本书中,他提出了一种全新的逻辑方法——归纳法,对科学观察与实验的发展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培根在他的最后一部作品《新大西岛》(1623)中,设计了一个叫“本色列”的理想王国,在这里,科学主宰了一切,正是他所倡导的科学“伟大复兴”理想的最佳体现。培根的其他著作包括:《论古人的智慧》、《亨利七世本纪》、《论事物的本性》、《迷宫的线索》、《各家哲学的批判》、《自然界的大事》、《论人类的知识》等。

# C O N T E N T S

## 目 录

导读 / 1

1. 论真理 / 1

2. 论死亡 / 4

3. 论宗教统一 / 6

4. 论复仇 / 10

5. 论逆境 / 12

6. 论伪装与掩饰 / 14

7. 论家庭 / 17

8. 论婚姻 / 19

9. 论嫉妒 / 21

10. 论爱情 / 26

11. 论权位 / 28

12. 论匹夫之勇 / 32

13. 论善行与善心 / 34

14. 论贵族 / 37

15. 论叛乱 / 39

16. 论无神论 / 46

17. 论迷信 / 49

18. 论游历 / 51

19. 论帝王 / 53

20. 论参议 / 58

21. 论时机 / 63

22. 论狡猾 / 64

23. 论自私 / 68

24. 论革新 / 70

25. 论迅速 / 72

26. 论貌似聪明 / 74

27. 论友谊 / 76

28. 论支出 / 82

29. 论强国之道 / 84

30. 论健康 / 88

31. 论猜疑 / 90



- |                   |                  |
|-------------------|------------------|
| 32. 论言谈 / 91      | 46. 论花园 / 127    |
| 33. 论殖民地 / 93     | 47. 论谈判 / 133    |
| 34. 论财富 / 96      | 48. 论随从与朋友 / 135 |
| 35. 论预言 / 100     | 49. 论请托 / 137    |
| 36. 论野心 / 103     | 50. 论读书 / 139    |
| 37. 论宫廷剧和竞技 / 105 | 51. 论党派 / 141    |
| 38. 论人的天性 / 107   | 52. 论礼仪 / 143    |
| 39. 论习惯与教育 / 109  | 53. 论称赞 / 145    |
| 40. 论幸运 / 111     | 54. 论虚荣 / 147    |
| 41. 论放债 / 113     | 55. 论荣誉 / 149    |
| 42. 论青年与老年 / 117  | 56. 论司法 / 151    |
| 43. 论美 / 119      | 57. 论怒气 / 155    |
| 44. 论残疾 / 121     | 58. 论变迁 / 157    |
| 45. 论建筑 / 123     | 注解 / 162         |



## 1. 论真理

“真理是什么？”彼拉多<sup>①</sup>冷笑着问道，并不等人来回答。的确，世人以变化无常为乐，将坚定的信仰看作是一种枷锁。他们钟爱自由的意志：思想上自由，行动上自在。虽然这些流派的哲学家们已经逝去，却留下一班巧舌如簧的聪明人，继承了他们的血脉，尽管跟先人们比起来有点血气不足。

世人爱说谎，并不只是因为找寻真理之路千难万苦，也不是怕找到真理后束缚了思想，而是一种天生的，虽然是堕落的，对谎言本身的爱好。一位希腊晚期的哲学家在研究这个问题时卡了壳，他想不通谎言里有什么东西，能让人仅仅因为爱撒谎而撒谎，因为撒谎者既不像诗人是为了愉悦，也不像商人是为了利益。

我也说不清。这不变的真理是赤裸裸、坦荡荡的白昼之光，那些灯烛下道貌岸然、惺惺作态的假面具、真表演和沾沾自喜，在这白昼之光下黯然失色。论价钱，真理也许比得上浑然天成的珍珠，在日光下显得最美；但却敌不过百般雕琢的钻石或者红宝石，在各种不同的光线下顾盼生辉。真是似真似假，其乐无穷啊！

有人疑心过吗：某些人，如果被抽去了满脑子虚无缥缈的主张、自欺欺人的希望、错误百出的思量、随心所欲的想象等诸如此类的东西，那么，这些人的脑袋就会变成个可怜的、干瘪的东西，除了忧郁和无所适从外一无所有，连自己也要嫌弃自己了。



## 培根随笔

一位先人曾经猛烈抨击诗歌,把它叫做“魔鬼的酒”,因为它不过是谎言的影子,却填满了人们的想象。不过,害人的并不是那种雁过无痕的谎言,而是沉入心中、盘桓不去的一类,正如前文所说的一样。

然而,不管这些东西在人类堕落的情感与判断力中如何如何,只受自己评判的真理仍在告诉我们:探索真理,也就是追求它或与它结合;认识真理,也就是让它现身;相信真理,也就是乐在其中,是人性中的至善至美。

上帝在造物的那几日里,造的第一件东西是感性之光,最后是理性之光;从那以后直到现在,他在安息日用他的圣灵昭示世人。最初,他将光明吹吐到混沌万物的表面,然后将光明注入人类的脸庞;到如今,他还在向着他的选民们吐射光芒,使他们脸面生光。

从前有位诗人,发表了一番绝妙的议论,使他那一派处处不如人的哲学门楣生辉。他说:“站在岸上观看船只在海上颠簸是一件乐事,站在城堡的窗内眺望脚下的战争和其中的险境是一件乐事;但是没有一件乐事比得上站在真理的制高点,在空气清朗、无人能及的山冈上俯瞰谷底的种种错失、流离、迷雾和风雨。”如果看客是在悲天悯人,而不是沾沾自喜,这句话倒说得极是。当然,如果人心能以仁爱为动机,以天意为归宿,围绕真理的轴心转动,那么这就是人间天堂了。

从神学、哲学上的真理,再说到世事上的真理,即使那些做不到光明磊落的人也会承认光明磊落是人性的光荣;掺了假的人性,就像混杂了合金的金银币,虽然更合用,却使它降了格。因为这种曲里拐弯的路线是蛇的行为方式,蛇是用肚子,而不是用脚,在地上卑贱地爬行。

没有一种恶习会像背信弃义、满嘴谎言者被揭穿时一样,使

人如此抬不起头。因此，蒙田有句话说得好，他在考究为什么“谎言”这个词这么不光彩、这么遭人诟骂时说：“细想起来，说一个人撒谎，等于说他在上帝面前大胆，而在世人面前怯懦。因为谎言躲开的是世人，躲不开的是上帝。”

有预言说，当基督重临人间的时候，他将找不到忠诚和信任；对背信弃义、谎话连篇这一恶行最痛切的认识，莫过于想到它将成为末日的钟声，催请上帝对世世代代的人类进行最后的审判。





## 2. 论死亡

成人害怕死亡，犹如孩子害怕黑夜。正如孩子知道的鬼怪故事越多，天性中的恐惧就会越深，成人也是一样。

当然，将死亡看作罪恶的代价，或通往另一个世界的道路，这种想法是神圣而虔诚的；不过，要是被迫的赎罪，就会感到无力的恐惧。即使在虔诚的冥想中，有时也混合了虚妄和迷信。您该读一读某些修道士的苦行录，里面说一个人可以想象一下如果他的指尖被挤压或受刑，将是怎样的痛苦，由此再想到整个身体被死亡侵蚀而消亡时的痛苦又该如何。事实上，经常是死亡来临时发现死亡本身比肢体受伤时的痛苦要轻，因为性命攸关的部分往往并不是感觉最灵敏的部分。

一位古人，既是一位哲人，也是一个普通人，他说：“伴随死亡而来的一切，比死亡本身更可怕。”叹息、痉挛、苍白的面庞、饮泣的友人、黑压压的丧服、葬礼，诸如此类的东西，使死亡显得可怖可憎。

值得一提的是，人们心中的各种激情，无论多么软弱无力，都能冲淡、战胜对死亡的恐惧；既然一个人的身边有这么多侍卫能为他赢得这场战争，那么死亡就算不上多么可怕的敌人。复仇心切，使人战胜死亡；爱恋情浓，使人蔑视死亡；荣誉昭昭，催人舍生取义；悲情戚戚，引人寻死觅活；惶惶畏死，让人心无旁骛。

还不止这些，我们在书中读到，奥陶大帝自杀后，激起了众

人的哀怜之心(一种最温柔的情感),一大批臣子仅仅出于对君王的同情而为他殉死,以示忠心。另外,塞涅卡还加上了苛求和厌倦两个原因,他说:“想想看,多少年来你做着同样的事!勇敢的人舍生忘死,悲惨的人生不如死,而厌倦生活的人活着就是死去。”一个人可能既不勇敢,也不悲惨,仅仅因为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做同样的事而厌倦得要死。

同样值得一提的是,死之将近,在伟大心灵中引起的变化是如此之小,因为他们直到生命的最后一刻,也是依然故我。奥古斯都大帝<sup>②</sup>死时还在说着甜言蜜语:“永别了,丽维亚<sup>③</sup>,请不要忘记我们的过去!”泰比里厄斯皇帝<sup>④</sup>临死还在故弄玄虚,就像塔西佗<sup>⑤</sup>说他的那样:“泰比里厄斯虽然体力日衰,智慧却敏锐如初。”韦斯帕西恩皇帝<sup>⑥</sup>是开着玩笑死去的,他坐在宝座上说:“难道我就将这样变成神仙吗?”盖尔巴皇帝<sup>⑦</sup>对刺客说了最后一句名言:“砍吧!只要对罗马人民有利!”一边说一边伸出脖子受死。塞纳留斯皇帝走得很痛快,他说:“如果还需要我办点什么,快点来吧。”诸如此类,不胜枚举。

的确,那些斯多葛学派的哲学家们把死亡的价值抬得太高了,正是由于他们对死亡的大量铺垫,才使它显得更加可怕。还不如有一句话说得好:“死亡也是大自然赐给人类的恩惠之一。”死和生一样自然,也许对于一个人来说,降临人世就像离开人世一样痛苦。在诚挚的追求中死去,就像热血沸腾时受点伤,一时间几乎感觉不到疼痛。因此,一个意志坚定、一心向善的心灵是会远离死之忧伤的。

而请您相信,最重要的是,当一个人已经实现一生所愿,死得其所时,就会唱起那首最甜美的颂歌:“主啊,如今请让你的仆人离去。”还有,死亡打开了通往好名声的大门,而让嫉妒之火熄灭。“正是那些生前受到妒恨的人,死后却将为人类所敬仰!”



### 3. 论宗教统一

宗教作为人类社会的第一约束力,如果能真正地约束自己,好好地呆在和谐统一的范围内,就是件可喜可贺的事。关于宗教的争执与分裂,对异教徒来说是一种闻所未闻的不幸,因为异教徒的宗教,与其说存在于某种不变的信仰中,不如说存在于仪式和典礼中。在他们的教堂里,首席的神父和神学家们乃是诗人,由此您可以想象他们信仰的是何种宗教。但是,真正的上帝有个特点,就是他是个“嫉妒的神”。因而,对他的崇拜和信仰必须是纯粹的、专一的,否则他就不能容忍。所以我想就宗教统一说几句话,谈一谈它的结果、限度和方式。

宗教统一的结果有二(仅次于取悦上帝,这件头等大事):一是针对教会以外的人,二是针对教会以内的人。对前者来说,信奉异教和分裂教会无疑是丑闻中的丑闻。真的,比伤风败俗还让人愤慨,就像肉体上的一处伤口或割裂,比肮脏的体液更恶心;精神上也是一样。

所以,再没有什么比破坏统一更厉害的了,它使教会外的人望而却步,教会内的人避之不及。到那时,一个人说:“看啊,他在荒原中。”另一个人则说:“看啊,他在密室里。”也就是说,有的人在异教的秘密集会上寻找基督,另一些人则在教堂的外墙上寻找基督,在这种危急关头,一个声音必须不断地在人们耳边响起,就是:“不要出去。”

一个异教的神学家(他的职业使他名正言顺地格外留心那些教会以外的人)说:“如果一个异教徒进来,听见你们七嘴八舌、各说各的,他不会说你们疯了吗?”而且肯定的是,如果叫无神论者或不敬神明的人听到宗教中这许多轧轧刺耳、自相矛盾的说法,情况会更不妙。这会让他们彻底远离教堂,坐到冷嘲热讽者的座椅上去。这不过是件小事,不够分量来说明这么严肃的问题,但却恰到好处地暴露了它的缺陷。有一位冷嘲热讽的大师,在他装模作样的图书室目录中记载着这样一本书名:《异教徒的摩尔舞》。的确,每一种异端学说都有着千奇百怪的形态,自吹自擂,必然会引起凡夫俗子和低级政客的讪笑,这些人本就容易对神圣事物轻慢不敬。

对于教中人来说,宗教统一的结果就是和平,这果实中包含着无限的幸福。它使信仰不倒,仁爱不灭;教会外在的和平,渗入和平纯净的内心;它将矛盾重重、争论不休的文字苦役变成阅读、写作、修行和祈祷的虔诚文章。

至于统一的限度,最重要的是恰如其分。在这个问题上,似乎有两种极端。因为对某些狂热分子来说,任何和解的言辞都是可恶的。“是和平么?和平关你什么事?回来呆在我后边。”这些人是不问和平只问党派的。相反,某些温温吞吞、不冷不热的人们,以为他们可以用两面讨好的骑墙方式、巧妙的和稀泥手法,来调和不同的宗教观点,似乎要在上帝与人类之间做个仲裁人。

这两种极端都是应该避免,而且能够避免的,因为救世主基督亲自订立的基督教的盟约精神就包含在那两条相反相成的条文中,朴实却不无道理:“不是我们的朋友,就是我们的敌人;反过来说,不是我们的敌人,就是我们的朋友。”也就是说,要把宗教中那些事关本质和原则的问题,与无关信仰的意见、仪式之争或好心办坏事真正区别开来。在许多人看来,这不过是小事一桩,而且他们就是这



么做的。不过,如果做的时候能少点偏见,就会更受拥护了。

就这点,我只能根据自己有限的经验给出这个建议。人们要当心,别让两种大辩论分裂了上帝的教会。一种是,仅仅由于被人反驳而动了肝火,为一点不值得动气的小事争得面红耳赤。一位神父曾经说过,耶稣基督的外套确实是天衣无缝的,但教会的外衣却有着各种颜色,因此他说:“衣服可以五颜六色,教会却不能四分五裂。”统一与划一,这是两回事。

另一种是,争论的是大事,却越争越玄,玄之又玄,以至于变成一种惠而不实的机巧之事了。一个明智的、通情达理的人,有时也会听听无知者的不同意见,并且心里明白,那些迥然不同的说法其实是同一个意思,虽然他们永远不会承认。如果人与人之间必然会出现这种判断的差异,随它去了。我们难道还不相信,天上无所不知的上帝会一眼看出愚弱的世人有时争来争去说的是一回事,所以双方的意见都采纳吗?

这种争论的性质在圣保罗的警示录和箴言集中有精彩的论述,他说的就是这个意思:“别用些不知所云的新名词,或似是而非的假学问来戕害真理。”人们制造出各种事实上并不存在的对立,并把它们套进事先准备好的新名词里,以至于本该由意义支配的词语,实际上却成了意义的主宰。

还有两种假和平,或者假统一:一种是建立在无知的盲从上的和平,因为黑暗中所有的颜色都一样;另一种是明知双方水火不相容,却硬凑合起来的和平。因为和平这种事的真与假,就像尼布甲尼撒王梦中的铁脚趾和泥一样,也许能糊个一脚泥,却依然铁是铁,泥是泥。

说到实现统一的方式,人们务必小心,别为了实现或加强宗教统一而背弃了仁爱精神,败坏了天纲人常。

基督徒有两把剑,宗教的和世俗的,二者各司其职,护卫着



宗教。但我们千万别去拿那第三把剑，那是穆罕默德的剑，或诸如此类的东西。也就是说，切勿以武力传教，或以血腥迫害逼人信教，除非遇到公然诬蔑教会、亵渎神明，或将宗教活动卷入对国家不利的行为时；更不能包藏祸心，煽动或助长民众的阴谋叛乱，这类意在颠覆政府的行为是有违天意的。这样做，无异于用十诫的第一块碑文去撞第二块碑文；只知人是基督徒，却忘了基督徒是人。诗人卢克莱修在看到阿伽门农竟然忍心用亲生女儿来献祭那一幕时，惊呼：“宗教竟然酿成了这么大的罪恶！”他要是听说了法国的大屠杀、英国的火药阴谋，不知还能说些什么？恐怕只会更加死心塌地地奉行他的享乐主义和无神论了。

这把世俗的剑，在为了宗教而拔出时，必须慎之又慎。所以，把它交到平民百姓的手里，真是件可怕的荒唐事。这种事还是留给那些再洗礼派和别的狂热分子们去做吧。魔鬼说：“我要升到天外天，和至尊一样高。”这是对神的大不敬。可如果让上帝像人一样开口说：“我要降到地底下，和黑暗之王一样。”只怕会更加亵渎神明。如果宗教事业堕落成了弑君戮民、篡权谋位之类冷血的可恶勾当，又能强到哪去呢？这样做，无异于将圣灵鸽子画成了秃鹰、乌鸦的模样，在基督教的大船上挂了一面海盗和凶手的旗子。

因此，当务之急是：教会以教义和教规，君王以他们的宝剑，天下有识之士以他们的学识，无论是宗教的还是道德的，就像众神使者墨丘利举起他的魔杖，诅咒那些趋向于上述罪恶的言行，送他们去万劫不复的地狱，正像许多人已经做到的一样。无疑，在关于宗教的言论中，首先应该铭记在心的是一位使徒的忠告：“人的愤怒并不能实现上帝的正义。”同样开诚布公的还有一位明智的教士，他的话值得注意：“那些把持人心、强行教化大众的人，往往是为了自己的私利。”